

苏州市市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中职免学费及助学金		主管部门	苏州市教育局	
项目类型	分年度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市本级	
开始时间	2023年		完成时间	2023年	
实施单位	苏州市教育装备与勤工俭学管理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春晓	
实施可行性	<p>一、有人员组织保障。每个学校均需成立以校长为组长的资助工作小组，责任到人，分工明确。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的宣传、申报、审核、公示、认定，确保资助对象的准确性和资助经费的保管和下发，并做好发放签收工作。苏州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负责项目的开展和实施，做好数据的统计、审核、上报以及经费的下拨工作。与教育局高职处对接，从中职学籍系统中获得各中职学校的在校学生数，确保资助人数与学籍管理系统数据吻合。二、制定实施方案，明确建设任务、加强项目监督管理，确保工程施工的进度和工程的质量；制定了明确的实施计划：（1）每学期开学初，与教育局高职处对接，从中职学籍系统中获得各中职学校的在校学生数，确保资助人数与学籍管理系统数据吻合。（2）3月份和9月份，苏州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下发“关于开展中职学生享受免学费、助学金人员及相关经费统计工作的通知”。（3）各中职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的宣传、申报、审核、公示、认定，并把符合资助条件学生的申请表、承诺书及学校资助情况汇总表报苏州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核。（4）苏州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对上报的学生人数和条件进行审核。（5）苏州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把审核通过的学校资助情况汇总表报苏州市教育局和苏州市财政局。（6）学校下发资金时做好签收工作，并完成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和省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中的数据填报工作。三、积极筹措资金，确保项目顺利实施。确保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加强资金管理，做到专款专用。</p>				
项目实施内容	<p>1. 对苏州市纺织工业职工中等专业学校(民办)全日制正式学籍一、二、三年级在校学生免除学费，按照2200元/人/年的标准给学校免学费补偿； 2. 对苏州市5所直属中等职业学校和苏州市纺织工业职工中等专业学校(民办)全日制正式学籍一、二年级在校涉农专业、六盘山特困地区学生和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国家助学金，标准为2200元/人/年。</p>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400	
		财政拨款	小计		4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00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金			
		社保基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中职免学费及助学金		200	400	
中长期目标	保障符合条件的学生全面享受免学费及国家助学金政策，达到促进教育公平，加快发展我市中等职业教育的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符合条件的学生全面享受免学费政策，及时足额发放免学费补偿金到学校。同时确保每一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只要符合申请条件都能得到帮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季免学费学生人数	=2450人	=2450人
		秋季免学费学生人数	=0人	=2450人
		春季享受助学金人数	=1000人	=1000人
		秋季享受助学金人数	=0人	=1000人
	质量指标	免学费补助标准执行度	=100%	=100%
		助学金补助标准执行度	=100%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及时发放率	=100%	=100%	
效益	社会效益	学生资助政策知晓度	≥0%	≥90%
		春季学期免学费学生覆盖率	=100%	=100%
		秋季学期免学费学生覆盖率	=0%	=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资助学生（家长）抽样调查满意度	>0%	>90%
成本	经济成本	免学费标准	=1100元/人. 学期	=1100元/人. 学期
		助学金标准	=1100元/人. 学期	=1100元/人. 学期